

附件四

重要教育工作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(四年級)

110 學年度 重要教育工作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(請視實際情形自行增列，內容須與各年級彈性學習節數/課程或領域課程計畫相符)				因一、二、三年級 適用十二年國 教，議題已融入各 領域
	學期	年級	彈性學習課程節數 或領域別	週次	備 註
實施書法課程 或活動(必辦)	上				<u>任一年級</u> 安排書法課程至 少 4 節或辦理書法 社團活動 10 次以 上。
	下				
環境教育(必辦)	上	四	藝術與人文領域	1-3	每學年應進行至 少 4 小時環境教育 教學
	下	四	社會領域	3-5	
性別平等教育(必辦)	上	四	綜合領域	1-4	每學期除將性別 平等教育融入課 程外，應實施性別 平等教育相關課 程或活動至少 4 小 時
性別平等教育(必辦)	下	四	綜合領域	1-5	每學期除將性別 平等教育融入課 程外，應實施性別 平等教育相關課 程或活動至少 4 小 時
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 (必辦)	上	四	綜合領域	1-3	每學年應有 4 小時 以上之性侵害犯 罪防治課程
	下		綜合領域	1-5	

家庭教育課程(必辦)	上 下	四	彈性學習 綜合領域	5、10 4-7	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4小時以上課程或活動。
家庭暴力防治課程(必辦)	上 下	四	彈性學習 綜合領域	5 5	每學年應有4小時以上之家庭暴力防治課程
資訊教育(必辦)	上 下	四	彈性學習 彈性學習	1-21 1-21	
全民國防教育(必辦)	上 下	四	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 社會領域	6-7 17-18	每學年實施4小時
交通安全教育(必辦)	上 下	四	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交通安全教育宣導	16. 2、3	
品德教育(融入)	上 下	四	健康與體育領域 健康與體育領域	1-4 1-4	
高齡教育(融入)	上 下	四	綜合領域 社會領域	7 3	
資訊倫理或素養(融入)	上 下	四	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 彈性學習	17-18 1	
海洋教育(融入)	上 下	四	國語文領域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	1-4 5-9	
人權教育(融入)	上 下	四	藝術與人文領域 藝術與人文領域	1-4 1-3	

家政教育(融入)	上	四	綜合領域	5-8	
	下		綜合領域	4-7	
防災教育 (以活動宣導)	上	四	防災教育宣導	1、4、 15、20	
	下		防災教育宣導	7、13、 19	
水域安全宣導 (以活動宣導)	上	四	水域安全宣導	1	
	下		水域安全宣導	2、20	